中国改革开放史 思考题3

论土地制度变革在中国农村改革与农业发展中的重要性。

改革开放之后,我国一个重要的土地制度改革就是在农村废除人民公社,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,给予农民自主经营田地的权力。从而明确了个人的责任和利益关系,将农民的劳动成果直接和其切身利益相挂钩。于是充分解放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,显著增加了农业产值,生产率明显提高,使我国农村生产发生了一次大的飞跃,据统计,从1988年到1978年,我国平均每一农村劳动力创造的农村社会总产值增长1.8倍,平均每年增长10.9%;每一农业劳动力创造的农业总产值增长65.1%,平均每年增长5.1%;生产的粮食增长16.3%,平均每年增长1.5%。[^1]

由于大量的农民从土地中解放出来,众多乡镇企业也向雨后春笋一样出现,这些乡镇企业吸收了大量农村的闲置劳动力,缓解了就业问题,同时也能为我国出口创汇,增加外汇储备。乡镇企业的出现也提高了我国农村的商品化程度,许多农民也从单一的生产中转化为商品销售者,从而使得来自不同地区的商品被广泛的交易,拓宽了流通渠道,推动了农村的经济体系的变革,显著改善了农民的生活水平,提高了农民的人均收入,进而为其他方面的改革减小了阻力。

总的来说,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扩大了农民经营的自由,为其他产业提供了被解放出来的劳动力,并且使得农村出现分工,这些都加快了我国农村向市场经济改革的步伐。

十八大之后,我国政府又审时度势,通过在农村推进三权分置来明确农村土地经营权归属,加速农村土地流转,明确了农村土地改革的方向。可以说,土地制度变革在过去和现在都是农村改革的核心之一,是推动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保障。